

黄河全方位体检反馈问题整改情况公示表

整改任务概述	尖扎县措周乡垃圾填埋场项目涉嫌违规占用草地 0.7265 公顷(10.8975 亩)办理草原征用使用同意书。
整改责任单位	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整改目标	办理措周乡垃圾填埋场草原征用使用同意书。
整改措施及成效	督促尖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理草原占用使用手续，使其合法合规；成效已取得青海省林业和草原局草原征用使用同意书（青林草征审字【2023】第 209 号），同意该项目建设单位使用草地 0.7265 公顷(10.8975 亩)。
整改时间	2023 年 12 月 1 日
社会监督联系人及电话	郝志勇 0973-8734492

附件 1

黄南州黄河流域生态环境全方位“体检”问题
整改销号申请表

基本情况	整改任务概述	对尖扎县措周乡垃圾填埋场项目涉嫌违规占用草地 0.7265 公顷（10.8975 亩）办理草原征用使用同意书。
	整改责任单位	县林业和草原局
	整改目标	办理措周乡垃圾填埋场草原征用使用同意书。
	整改措施	督促办理草原占用使用手续，使其合法合规。
	整改成效	已取得青海省林业和草原局草原征用使用同意书，同意该项目建设单位使用草地 0.7265 公顷（10.8975 亩）。

市（县）级 整改责任单位 自查意见	是否整改 合格	整改责任单位负责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市（县） 政府意见	是否同意 申请销号	分管领导（签字）：  （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州级责任 单位意见	是否同意 申请销号	州级责任单位意见（明确是否达到整改目标）：   （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3年12月1日
州级核查意 见及政府主 要领导意见	是否同意 申请销号	核查（核实）意见：  核查人员（签字）： 日期：2023年12月10日

附件 2

黄南州黄河流域生态环境全方位“体检”问题
整改销号台帐

序号	文件名称	备注
1	青海省林业和草原局草原征用使用同意书（青林草征审字（2023）第210号）	
2		
3		
4		
5		
6		
7		
8		

青海省林业和草原局

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青林草征审字〔2023〕第210号

草原征用使用审核同意书

尖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你单位提交的使用草原申请材料和黄南州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上报尖扎县措周乡垃圾填埋场建设项目使用草原征占用复审意见的请示》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和《草原征占用审核审批管理规范》等规定，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尖扎县措周乡垃圾填埋场建设项目使用黄南州尖扎县措周乡切藏麻村草原0.7265公顷（10.8975亩）。你单位要按照有关规定办理建设用地审批手续。

二、你单位要做好生态保护工作，采取有效措施，加强施工管理，严禁超范围使用草原，严防草原火灾，保护野生动物及其栖息地。

三、项目使用草地范围由州县林草部门依法确认矢量数据并上图，对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你单位要主动接受监督和管理。

四、请你单位按照《土地管理法》《环境保护法》《环境影响评价法》《水土保持法》《防洪法》及特种水生生物保护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并按照青政办函〔2023〕32号文件要求和有关规定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后方可开工建设。

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规定，本使用草地审核同意书有效期为2年，自发布之日起计算。逾期自动失效。

六、本行政许可只作为用地报批的依据，不作为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抄送：国家林草局驻西安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省自然资源厅、省生态环境厅，黄南州林业和草原局、尖扎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